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2-3樓
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

承辦人：賴虹羽

電話：07-7995678#3108

傳真：7406596

電子信箱：cat7769736@gam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楠梓區加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健字第1043125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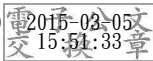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新製作之「腸病毒併發重症－鍾欣凌代言篇」(國、台、客語)宣導短片，敬請廣為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4年3月2日高市衛疾管字第104314196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短片電子檔已置於該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cdc.gov.tw/>首頁>衛生教育>疾病類宣導品>各分類疾病>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)，如有需求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